

苗栗縣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自評分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 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 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 分）	17	17	1. 已先行擬定好計畫，並於 9 月 14 日及 16 日兩天各預演一次。 2. 繪妥逃生路線圖及說明班級逃生順序 3. 於校務會議中討論，通過後公布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 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 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 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 分）	20	16	1. 無室內演練場所，均為室外演練 2. 疏散路線已於事前標示完成，障礙物均已清除完畢 3. 警報聲測試正常若有異常則以鑼聲為主 4. 消防器材均已請廠商檢視更新		
三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 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 分）	13	11	1. 於 8 月 19 日晨會向老師說明演練內容。 2. 無班級示範演練		

	說明辦理情形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3. 於8月28日教師晨會向老師說明演練內容。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5分)	10	10	1. 公布於防災網頁，並印製相關資料請教師公布於班級公布欄內。 2. 製作防災網頁公布於指定網址，並舉辦校內防災宣導海報、標語、作文競賽	
五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10	1. 9月14日及16日演練兩次以上以求確實 2. 事後於教師晨會進行檢討	
六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确？(7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5. 是否與各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6-8張)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災情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6分)	30	25	1. 師生均已熟練逃生要領。 2. 當天均已全程錄影並拍照留存。 3. 有邀請學生家長當天到校協助搶救組的工作 4. 當天邀請消防局頭份分隊宣導防震常識及乾粉滅火器及水滅火器的操作 5. 本校不是示範演練學校。 6. 已將演練實況照片上	

					傳至內政部消防災館 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	
			100 分	89		總得分： 評核委員簽名：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邱秀玲
組長

主任：

張奕國
總務主任

校長：

李鴻明
校長